



《金文新考》外编

中国上古社会 新编



骆宾基 著 · 华文出版社

中国上古社会新论

——《金文新考》外编

骆宾基 著

华文出版社

1991年·北京

京新登字064号

责任编辑：刘万朗、王明实

封面设计：冯光美

中国上古社会新论

——《金文新考》外编

骆宾基 著

华文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城区府右街135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兵器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5 字数125千字

1991年9月第1版 199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册

ISBN7-5075-0070-3/K·7 定价：4.20元

内 容 简 介

老作家骆宾基先生集十数年心血完成的《金文新考》一经问世，即引起海内外学界的瞩目。评论者有褒、有贬、有惊、有疑。不管怎样，终是在中国上古社会研领域的领域中泛起了波澜和涟漪。本书即《金文新考》的外编。作者从古文字、考古发现乃至民俗发掘等角度，对龙、轩辕、神农、伏羲氏以及二十八宿等等千古之谜作出了自己的考据和推断，对中国上古社会作了一番寻根溯源的探索。仁否？智否？自由方家评说。

自序

—

龙在中华，是一个标志，象征着炎黄子孙对自己民族悠久历史和璀璨文化的尊崇与自豪。它古老而神秘，又体现了一种进取的张力。

龙在今天，实质上已成为团结海峡两岸统一祖国的一面旗帜。它再次体现了古老过去作为邦族族徽的作用。

那么这个龙在世界上到底存在过没有？是我们先民凭空想像出来的一个“莫须有”的神物呢？还是在生物界确实存在着而由于四千三百年来作为族氏之标志的“龙”经过历代的演化而逐渐脱离了原有生物的本体形态而神化了呢？两者必居其一。

我们是“存在决定意识”论者，因而肯定了后一个论点。

本书首篇《说“龙”》就是以辩证唯物主义的认

识方法，比较符合历史发展实际的解答了这个“龙”的演变过程。

《再说“龙觚”》又根据古夏初一字标氏象形体金文(见附图一)更进一步作出了它是后稷的孙子，不窩(古音“注”)的儿子鞠氏允以龙为族标的考证。在《三说人首龙体的伏牺氏夏禹》(美国纽约版《中报》笔者原题，国内上海版《学术季刊》作《人首龙体伏牺氏夏禹考》)。更提出古“武梁祠石刻”两龙体相交媾的图形，不是同属“龙”族之婚，如屈原在“天问”里提出的疑点，而是原属轩辕黄帝族系的伏牺氏夏禹，与属炎帝神农族系的女娲(源于“华”的族称音标谱系，古金文之氏称司母戊。戊、娲、娃、华、吴，古音本相通)相婚媾，是循母系制遗风，以子婿的身份承嗣了原属神农炎帝族系的“龙”为自己的族称，这样与后稷之孙鞠氏允以一字标氏金文的龙为族称的考据，就相互可以印证了。更有春秋墓出土当源于古的“两匕足(族)龙”漆器图形作旁证(见附图二)，龙为华(娲)夏之族的族徽源于夏禹与后稷，而且因为夏启夺得王位奉行虞舜所创建的帝位由男系子孙世袭的维新法制，并依旧例封夏禹为司天，掌握风雨的社稷之神。夏世子孙接替长达四百

年之久，于是这个司天之神的“龙”，就升华为神物，而形成华夏邦族所尊崇的族氏标志了。关于以上的属于历史更替有关的史实，在《龙王庙两尊主体塑像考》中也都作了比较详尽的论证。龙在四千三百年之前就作为华夏邦族的族徽，就此可以在这里作科学的断言了。

二

本书所以能作出这些考证，主要的是遵循了辩证唯物主义论的认识方法。

“存在决定意识”自然是这一学说的灵魂。在认识方法上，它一不是孤立的看待任何事物，二是“不静止”的看待客观世界。

不孤立的看问题，那么从今天存在在诸般历史文物上的“龙”雕，如北海的“九龙壁”，故宫三大殿的石雕龙，春节灯会上的“龙”，以及工艺品上的各种龙，如果一和出土已近百年的殷墟甲骨文字的“龙”字连系比较来看，而又承认殷墟甲骨文字虽已趋向抽象化，却基本上还保留着象形体的遗存，那么，这两者之间龙的形态，却有很大差异。这种差异反映出来古今龙体是如此不同。殷墟出土的甲骨文

龙字，基本分为两大类，一类是龙形如虫，作状。龙体有节而无四足；一类是形如蛇，作己(已、巳古一字，在此作己)形，且头部多顶戴帝喾高辛氏的“辛”字为族标，在这里也反映了殷商邦氏王室为虞舜的后裔，因而忌夏禹又讳后稷两氏的史实。

早于殷商甲骨文千年以上的夏初古金文的“龙”字，载于“龙觚”，是完全象形体的图铭，既头上无角，而又无四足，而体有节如虫，这就是古龙的原体“蚕”的本体生态形象。

我们从这些比较和连系，如辽西红山文化近来出土的“猪首龙”，陕西襄阳出土的彩盘绘底的“鸠首龙”等等，只要不孤立的来看，又可以发现世界是动的，是无时无刻不在变化，我们又是不能静止的看待这个世界的。古龙之原体如虫，本为蚕，由于它作为族称，为夏禹后稷作为子婿依据轩辕族系的语言称蚕为龙，作为族称开始，它在文字上就不得不有自己的父族标志，以与神农炎帝族系女娲之“龙”相区别，于是头上顶戴“羊角”，后世足(族)标又作“两匕”。“龙”在夏后世作为新兴奴隶主王朝的贵族的族徽世代相承袭就必然与原体如虫的蚕相脱离而神化！

《说文》今天保留着“无角龙”而称“螭”的珍贵记载就是本书考据中有力的旁证，而古建筑的流水口称龙口，如今天古刹建筑的殿角瓦脊还立有称为“螭吻”的龙，体仍如虫，短而无足，是古龙实为蚕的又一遗存之例证。

至于“龙”为鳄鱼之说，那又是晚于古华夏建国之初约两千年的春秋之演化了！

三

《二十八宿源于中国》一组五篇，对于“鸟”“昴”“毕”“参”“商”“角”“室”七个星宿，根据古五帝金文与唐虞金文的氏族之称的谱系记载与唐、虞、夏三世的更替作了同样一不是“孤立”二不是“静止”的探索，得出了比较符合历史实际的考证结论，如果借用英国汉学权威李约瑟博士的话来说：

“两个世纪”来“关于二十八宿究竟古老到什么程度”的“论争”，确实“现在已经（或者说‘应该’——笔者）宣告结束了”。

但这却不是根据李约瑟博士“由于在安阳出土发现了殷墟卜辞（公元前 1500 年左右——原注。见

《中国科学技术史·天学》“二十八宿体系的发展”一节)得出的主观结论;而是根据《金文新考》的发现而整理出来古五帝与唐尧虞舜及夏初的金文记载的族氏谱系的史证得出的科学论断。二十八宿应该早于公元前2300年夏禹伏羲氏的“星辰移焉”的更封改制,又是可以推论的了。

四

最后顺便还有作几句与本书也不无关系的说明,这就是关于中国殷墟出土甲骨早呢?还是钟鼎图铭金文出现的年代早。在《金文新考》出版近半年之后,仍然有学者在北京英文版的《中国日报》上(87年11月间)发表“中国文字起源的探索”而得出他们(指甲骨文研究者)说:“仍然”是“兽骨与龟甲上的卜辞”为先的结论,现在看来这虽属于“蛇足”问题,但确也还有它的市场。因为《金文新考》究竟印数八百,目睹者有限,就是这篇探索“中国文字的起源”的作者虽然两次提到笔者的古金文早于殷墟甲骨千年以上的学说,但也仅限于从新华社记者向培荣同志的特讯里知道的结论。笔者在这里要感谢

北京图书馆的编目室副主任邱崇炳教授应约为笔者译出该文，我始知这位学者是信从“他们”甲骨文字专家而似乎是代他们出面讲话的！

实际上，金文，也有晚于殷墟骨甲千年以下，笔者称之为春秋金文（如“叔夷钟”）的金文；也有早于殷商甲骨文字千年以上的上古金文，这就是五帝命氏、志亲记事的金文与唐虞命氏、志亲、记事的金文，还有与它同时代的殷周金文。为什么说，殷墟出土的骨甲文字，却与殷周金文同时代呢？因为殷墟出土的骨甲卜辞与祭祖记录的文字，不仅仅是殷商的，据笔者所考还有晚于殷商的周初武庚的祭祖记录（见笔者《说日》——《辞书研究》86年第二期）。恐怕还有夏代的卜骨文字，如龙字作而非为双手所奉讳夏禹匕氏而以高辛氏帝喾为族先的“己”形如蛇的“龙”作（见《甲骨文编》引自“前二二”）。殷商甲骨文字反映了殷商之世的部份社会风貌，唐虞金文反映的尧舜时代的人类社会在完成父权奴隶制阶段的重大的革命史实。我想，这是研究古文字的主要目的，笼统的来“争”谁先谁后，从这个意义上说不是形成“蛇足”而“多余”了么？《金文新考》既然难见，那么本书作为她的“从姊妹”篇，在这

“蛇足”之类“争论”中，就更有早日与读者见面的理由了！在祖国的上古史上触及的问题很多，难免秋毫千里之失，因而欢迎大家探讨、指教！大厦之建，还有待于未来的学者。“青出于蓝而必胜于蓝”这应是真理。是为自序。

1989年4月20日

目 录

自序	(1)
一、说龙	(1)
二、再说“龙觚”.....	(11)
三、三说人首龙尾的伏羲氏夏禹.....	(17)
四、“龙王庙”两尊主体相背的塑像考.....	(37)
——《金文新考·外编·风俗篇》	
五、一篇反映古老历史的神话.....	(50)
——《二十八宿源于中国》代序	
六、二十八宿源于中国.....	(69)
——兼评英国汉学家李约瑟博士《天学》的论点	
七、宓羲氏夏禹称帝后更命改制的例证	(152)
八、释“亚”及“亚旅”	(159)
——“公元前两千二三百年之间中国人到美洲” 之说的铁证	
九、关于上古历史也须要再认识的问题	(182)
——由“司母辛墓”出土的夏禹青铜礼器而引起 的论辨	
十、中华五千年文明史的问题三书简	(200)
十一、关于秦公一号大墓出土“石文”的解释	(218)
——读报札记	

十二、谈谈“武梁祠”	(224)
十三、释“鬯”	(228)
十四、“黄帝骑龙登天”非神话而为“妄言”议	(233)
十五、龙年与黄帝	(240)
附：一、得睹天姿岂恨晚	(248)
——半坡遗址识陶文	
二、古文字出自炎帝神农氏说	(259)
——释“申”	
《中国上古社会》后记	(265)

一、说“龙”

前记

今天，海峡两岸的华夏后裔。包括南洋群岛以及美洲的华裔，统以“炎黄子孙”自称，这是确有历史文字记载可考而源远流长的史实。它是有科学根据的。例如，轩辕黄帝生于山东曲阜的“寿丘”，这是见于晋·皇甫谧的《帝王世纪》的记载。黄帝陵园直到今天也仍受着陕西黄陵县政府文物部门的修整与保护。这座陵园也见于晋·郦道元的《水经注》记载。

《左传》记载的郯子说：“帝少皞氏，吾祖也，我知之”的帝少皞氏的陵园，距曲阜县城仅六里，称“少皞陵”，有庙宇式红漆大门，还有三门式的石牌坊，庭园也很广。少皞氏的陵墓，据说还是宋代扩建的规模，总计长石方是万块，为覆斗型。我们见到有人攀登而上，坐于平台型墓顶上休息。那墓顶正中

还有一座石块砌建的庙，里面的石像，在陵墓之前的石案附近，也看得清清楚楚。那石建的陵墓背后就是有名的“寿丘”，状如高岗，草木零乱。晋·杜预注《左传》，帝少皞氏为“巳氏之祖”。巳在十二属象中，为蛇。汉·许慎在《说文》中解“闽”有“东南越蛇种”之说。今人范汝森著文称：“闽越族人以蛇为图腾，”近于是。不过，还不确凿。蛇为古氏族命名的物标，正如见于《史记·五帝本纪》轩辕黄帝为有熊氏一样，这也和《左传》所载，帝少皞氏“以鸟名官”（见昭公十七年）是相类的。不过前者是以物标区别族系，决定婚姻，划分战斗系统，便于组织和指挥；后者则用禽类雁、鹰、布谷之区别，划分官职所分司的事物，如雁以飞有次序，成队，成型，栖于河心岛，又有宿夜的警卫（俗称雁奴）值班，是为“司马”，古称“雎鸠”。而鹰不群，为“双鸠”，《左传》称：“爽鸠者司寇也。”蛇为古氏族的命名，是很显然的。因之，“巳”属蛇虽然是以后的演化，但帝少皞氏为“巳”氏之始祖，而“巳”为蛇必有所本。不过由于年代久远而渺然不知所由而已。

据范汝森文中所说：福建长汀罗汉岭有蛇王庙，平原里溪边有“蛇腾寺”（见《闽西方志通讯》八

四年创刊号之“闽越族浅话”一文）。那么闽越远古的祖先是出于帝少皞氏已氏族系应该说有所依据了。

当然，这个依据还不充分。据《北京晚报》八四年八月十七日所载：《一家子都说汉话的罗马尼亚人》万达，就提出畲的传说中有这个族系原是出于“帝高辛氏之女”婚于“龙狗”的口碑。万达是《畲族历史与民间文学》一书的作者，这是可以作为越族畲族都是出于黄帝后裔族系的又一例证了。

因为帝高辛氏在我们古代历史记载中，也只有帝少皞之孙帝喾高辛氏一人。如果这种传说属于历代相袭之实，那么畲族为帝少皞已氏三世女孙的族氏后裔，就可以肯定了。“龙狗”自然是这个族氏之祖作为族氏之称的物标了。依轩辕黄帝族系历世都是与神农羊族炎帝系的男女互为婚姻为例来衡量，“龙狗”当为炎帝族系的后裔。根据五帝金文的考证，舜为狐氏，有青铜的命氏礼器的图铭记载。禹称狦氏，实为狼，也有古金文为据（均见笔者《金文新考·人物集》），只是狗的命氏金文还无所考，只有留待以后有识之学者来添补了。

“炎黄子孙”一词的历史概念，我们已经约略简